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平阳县鳌江镇人民政府
拟采购产品名称	2025 年度鳌江镇报刊杂志征订项目
标项	标项一
拟定供应商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平阳县分公司
拟采购预算金额	82.589 万元
申请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为了进一步促进鳌江镇各项工作，提高影响力和美誉度，本次征订包含报刊杂志等。 经项目情况介绍、专家咨询，专家小组在分析讨论的基础上，一致认定以下意见： 1、根据目前全国有 80%以上的党报党刊通过中国邮政集团代理发售，所以邮政集团是目前经营邮政党报党刊最全面的单位，同时邮政系统网络全面深入乡镇直至村级区域。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党报党刊代理发售的唯一单位，具有唯一性，而且价格透明，其价格为全国统一发行价。 2、中国邮政集团同时承担党报党刊投递任务，国家发行的报刊杂志大多数由邮政集团负责投递，目前镇级政府的党报党刊均由邮政集团负责投递，由邮政集团征订投递能够更加及时的将党报党刊送到乡镇。 3、报刊具有时效性，需要本地供应商提供相关的报刊投递资源，目前仅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平阳县分公司可保证报刊的及时送达，其它商家在这一点上都无法得到保证。 4、历年的该工作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平阳县分公司承接，考虑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的专业性及延续性。建议由该单位继续提供服务。 基于以上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是指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本次项目不适合公开招标，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供应商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平阳县分公司购买服务。
专业人员签字	李永 章绍超 白徐潮
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平阳县鳌江镇人民政府
拟采购产品名称	2025 年度鳌江镇报刊杂志征订项目
标项	标项二
拟定供应商	温州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拟采购预算金额	45.264 万元
申请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为了进一步促进鳌江镇各项工作，提高影响力和美誉度，本项目包含《温州日报》、《温州都市报》、《温州晚报》的报刊征订工作。 经项目情况介绍、专家咨询，专家小组在分析讨论的基础上，一致认定以下意见： 1、本项目征订《温州日报》、《温州都市报》、《温州晚报》报刊，温州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原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拥有作为《温州日报》、《温州都市报》、《温州晚报》报刊发售的唯一单位，具有单一性，且价格透明，为全国统一发行价。 2、历年的该工作由温州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原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接，考虑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的专业性及延续性。建议由该单位继续提供服务。 基于以上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是指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本次项目不适合公开招标，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供应商温州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服务。
专业人员签字	李和 章经超 白徐朝
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